

乌苏市哈图布呼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镇区街面道路保洁、绿化管护及环境卫生服务采购需求的报告

为确保全镇区街道及主要道路日常保洁及镇区绿化养护、镇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工作，切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给各族群众提供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现结合乌苏市关于人居环境整治要求上报我镇区保洁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服务地点：乌苏市哈图布呼镇

1、项目服务范围：哈图布呼镇镇区主要街面道路保洁、绿化管护及养护镇区街道两侧的绿化带，文化中心绿化场地，保洁总面积 8.9 万平方米，绿化面积 5.5 万平方米，垃圾需要每天清运至指定垃圾点。具体如下表。

哈图布呼镇镇区主要道路及绿化面积计算表

序号	乌鲁木齐南路面积 测量 m ²	备注	北京西、东路面积 m ²	备注	南昌南路 面积 m ²	备注	塔城路面 积 m ²	备注	南环路面 积 m ²	备注	文化中心面 积 m ²	备注
1	680.1		6269.41		1120.17	铁路桥到面粉厂克 拉玛依巷入口处	3641.84	江景苑小区 塔城南路旁 绿化带	1756.63	机动车交易市 场林带南侧， 水塔路口向东 到南昌南路处	18257	
2	653.43		6806.2		990.87	铁路桥上坡到中 学南面高架						
3	1202.93		1941.15		7060.96	中学南到十字路口 十字路口到光明路 口	哈图布呼东 路面面积 m ²	备注	中学南面道路 面积 m ²	备注	道路两侧 绿化面积	
4	843.74		3799.05		4762.82	光明路口至伊犁路 口	3851.19	文化中心北面	490.65	水塔路口到供 水站东面墙	北路路长 3850 1.347公里	
5	818.12		1569.48		7793.99		伊犁路面 积 m ²	备注	611.2	机动车交易市 场南北侧道路	南路路长 11728.04 1.448公里	
6	1016.38				4685.62	新农贸市场南边到 十队路口			545.54	中学南面路 段	乌鲁木齐路 长 1.562公里	
7	5214.70	合计					6216.34	（中心农贸市场 市场旁，旁路 旁小段北）	1647.39	合计	21246	乌鲁木齐路 伊配路 299.35米
8									中学南面停车 场面积 m ²	备注	1586	光明路 345.34米
9	乌鲁木齐北路 路面面积测 量 m ²	备注					光明路面 积 m ²	备注	5132.45	机动车交易市 场面积	2782	哈图布呼东 路 384.22米
10	1095.83						3168.36	在旁小段北面 道路			2360	塔城路 349.61米
11	2315.15										699	南环路 357.1 米
12	2281.73						活畜交易市 场北道路面 积 m ²	备注	哈图布呼 西路面积 m ²	备注	2142	哈图布呼西 路 543.87米
13	1822.93						1103.75		2596.52	政府北到一 队路界	659	小计
14	7515.64	合计									37033.04	
15											55290.04	合计
16	12730.34	总计	20385.29		26324.43	合计	17981.42	合计	11132.99	合计		
道路总面积 m ² :			88554.47			绿化面积 m ² :			55290.04			

2、项目服务周期：2025 年 7 月--2025 年 12 月

二、镇区环保治理保洁服务主要内容

1、垃圾清运内容包括: 全镇所有垃圾站点、安居小区生活垃圾清运, 集镇区域、工业园区、农贸市场垃圾桶生活垃圾清运, 全镇所有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可腐烂垃圾清运。2、镇区域内主要街道、巷道周边、文化中心等公共区域、工业园区、农贸市场卫生保洁服务。3、公共绿地养护管理。4、政府临时安排的其他清洁工作。

三、服务期间的工作要求

1、设施设备

中标方配备的车辆必须牌证齐全、车况良好、封闭垃圾清运车辆和设备不得承接其他任何运输业务。其中生活垃圾清运车 1 辆, 工业垃圾、建筑垃圾清运车 1 辆, 小型铲车或挖机 1 辆, 洒水车 1 辆, 绿化养护专业设备 1 套等 (以上车辆由中标方租赁或自行购买)。

2、人员配置

中标方必须配备专职卫生管理员 2 名, 配备管理用机动车 1 辆, 全日制负责全镇垃圾清运、卫生保洁、绿化养护、监督巡查、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关系协调等日常事务, 做到全天候不间断巡查, 即时清理, 确保环境整洁。按要求配备足够的垃圾清运车辆清运员, 集镇区域、工业园区、农贸市场、主要街、巷道保洁员, 垃圾分类上门收集员, 绿化养护人员, 明确各自责任区域, 并签订责任书, 一份交哈图布呼镇政府备案。垃圾清运等工作要求中标方至少安排 2 名及以上清运员, 做好生活垃圾清运、建筑垃圾清运、洒水等日常工作。集镇卫生保洁要求中标方至少要安排 8 名及以上保洁员进行全天保洁, 农贸市场卫生保洁要求中标方至少要安排 2 名及以上保洁员进行全天保洁。绿化养护要求中标方安排足够的专业养护人员进行日常养护, 安排足够的人员进行除草等作业。相关人员的工资、福利、劳保、安全、

车辆工具等一切事情都由中标方负责。

3、清运要求

辖区内所有垃圾站点（箱、点、池）必须做到日产日清，生活垃圾清运车清运范围为全镇所有垃圾站点内外的垃圾和集镇区域、农贸市场的垃圾桶内外的垃圾，每天清运两次，上午下午各一次。侧装式可腐烂垃圾清运车清运范围为全镇所有垃圾分类集中点的可腐烂垃圾，每天清运一次。建筑垃圾、工业垃圾清运车清运范围为镇区范围内所有建筑垃圾和工业垃圾，主要包括两个社区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的建筑垃圾、工业垃圾，工业园区、国道两旁的生活、建筑垃圾、以及镇政府要求中标方清理的其他建筑垃圾、工业垃圾，每周清运一次。洒水车除特殊天气不宜洒水作业外，夏天保证每周在镇区主要道路进行洒水作业一遍，洒水作业时尽量减少对路人车辆的影响。可腐烂垃圾和不可腐烂垃圾要分开清运。垃圾站房内的生活垃圾必须清运到哈图布呼镇良种队南边垃圾填埋场中，要求清运员在垃圾装车后清扫垃圾站、垃圾桶周围散落的垃圾，保持垃圾站、垃圾箱周边干净整洁。运输车辆应做好覆盖防护措施，禁止抛洒滴漏污染路面。一些驻镇单位和企业工业垃圾由中标方监督统一清运到哈图布呼镇良种队南边垃圾填埋场中，中标方也可承包进行有偿清理；建筑垃圾清理清运到镇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4、垃圾站点（箱）管理要求

中标方要负责垃圾站点、垃圾箱、桶、池等卫生设施的日常管理，禁止在站点（箱）内焚烧垃圾，及时清理乱涂乱写、乱贴乱画等牛皮癣，垃圾站点、垃圾箱损坏及时通知发包方。督促保洁员和周边居民将垃圾投到垃圾站点垃圾箱内。保证全镇范围内的垃圾站点垃圾箱无

破旧损坏、无垃圾满溢。中标方要承担起环卫设施的保管责任，防止垃圾箱、桶缺失、被盗。如有损坏中标方自行修理。

5、绿化养护要求：每月度对镇区域、主要街道、镇政府大院、垃圾中转站、公路沿线进行绿化养护，每月对以上区域杂草进行清除，并进行浇水、剪枝、杀虫等管护工作。

6、牛皮癣清理包括：监督镇区对集镇区域、工业园区、农贸市场、双金线沿线等区域的乱涂乱写、乱贴乱画的行为，如有发生没有制止，所产生“牛皮癣”由中标方进行清理。

7、中标方须积极配合开展全镇性重大活动、上级检查，节假日保持正常作业。严格遵守发包方规章制度和考核细则，自觉接受哈图布呼镇政府的检查考核。

8、安全要求：按照劳动合同法，签订劳动合同，及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报酬和劳保用品，落实聘用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中标方要加强对聘用人员特别是车辆驾驶员的安全教育，作业过程一律着统一反光安全服、帽，谨慎驾驶，严防事故，如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安全生产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中标方负责，发包方不负任何连带责任。及时办理车辆保险，平时要做好车辆的保养维修，如遇车辆损坏修理和交通事故赔偿，其费用均由中标方负责，发包方概不负责。加强对镇区氧化塘池的安全管理。中樯方在今后的托管保洁期间产生安全事故的都由中标方负责，发包方概不负责。加强对绿化养护作业的安全管理，高空作业做好防护措施，定期对养护设备进行保养，作业时注意设备使用安全，如作业期间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中标方承担全部责任，发包方概不负责。加强对作业人员的素质教育，平时工作中要文明操作、优质服务，不要把污水、零星垃圾溅到行人身上。

9、中标方中标后半个月內按要求完成交接工作，及时招聘好新一轮清运员、保洁员、绿化养护人员，划分好责任区域，签订责任书，落实好员工工资等，配置好车辆，并把明细表上报镇环境卫生工作办公室。

四、风险控制价

为保证服务质量，本项目履约保证金2万元。如果中标人不配合的，导致双方无法签订合同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如果中标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履行情况扣除风险保证金，如果中标人按合同内容履行，合同期满无息退回。

五、其它要求

中标方不能完成以上工作任务时，我镇有权扣留保证金，如在清运期间出现事故，全部责任也由中标方独立承担。

13 同意申请

马建强

乌苏市哈图布呼镇人民政府

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

